

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秘高〔2019〕94号

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19年高等学校 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的通知

为批准2019年度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立项建设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一流本科人才示范引领基地、省级教学团队、教学科研项目、重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、校企合作实践教育基地、省

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、虚拟仿真实训中心建设周期均另两年；

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建设周期原则上为一年。

项目建设经费按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度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教秘高〔2019〕79号）文件规定执行。

二、各高校要认真组织项目负责人制定项目建设计划和方案，并经学校组织专家论证通过后，于2020年2月12日前，将《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任务书》上传至质量工程管理系统备案。任务书作为项目执行、中期检查和验收的主要依据。项目立项时间为2019年12月30日。

三、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管理依据《安徽高等学校省级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教高〔2008〕5号）进行。各高校每年12月底前，在对本校质量工程项目建设情况进行

四、方言学校要

要，方言学校要立足实际，因地制宜，积极探索，勇于创新，努力形成具有地方特色的方言学校办学模式。同时，也要注重与社会各界的沟通与合作，争取政府和社会的支持，共同推动方言学校的健康发展。此外，方言学校还应加强与其他学校的交流与合作，共同提高办学水平，为方言文化的传承和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。

附注：① 2022年，在《方言》杂志发表过《方言学校办学模式研究》一文。

